

附件 2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一）主要职能。

人民检察院是国家的检察机关，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1、受理公安机关提请审查批捕、移送审查起诉案件。通过审查决定是否逮捕，决定提起公诉或不起诉，并对公安机关的执法活动实施法律监督。

2、对提起公诉的案件依法出庭支持公诉，并对人民法院的审判活动实施法律监督。

3、对同级人民法院的刑事判决、裁定进行审查，发现确有错误的依照法定程序提出抗诉。对同级人民法院的生效民事、行政裁判实施法律监督，对民事、行政诉讼审判程序中审判人员违法行为进行监督，对民事、行政执行活动实施法律监督，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负责对同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的公益诉讼案件，派员出席法庭，依照有关规定发表检察意见。

4、办理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等领域行政公益诉讼案件。对损害国家、集体或者个人民事权益的行为，支持受损害的单位或者个人向法院起诉。

5、受理向本院的控告和申诉，承办本院的国家赔偿案件

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对监狱、看守所和社区矫正机构等执法活动进行监督，对刑事判决、裁定执行和财产刑执行、强制医疗执行、羁押和办案期限的监督，羁押必要性审查。

6、受理辖区单位和个人的检举、举报、申诉、控告和犯罪嫌疑人自首，并按规定依法处理。

（二）内设机构。

根据上述职责，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设下列内设机构：办公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政治部、司法警察大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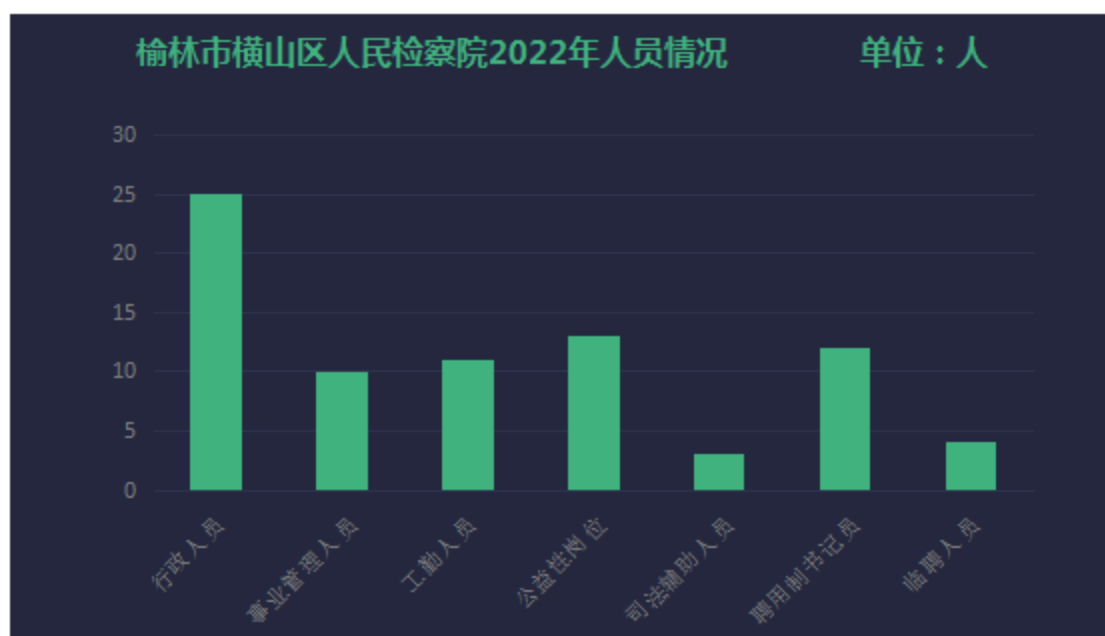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22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及所属 0 个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三、部门人员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本部门（单位）人员编制 32 人，其中行政编制 32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8 人，其中行政人员 25 人、事业管理人员 10 人、工勤人员 11 人、公益性岗位 13 人，司法辅助人员 3 人、聘用制书记员 12 人、临聘人员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21 人。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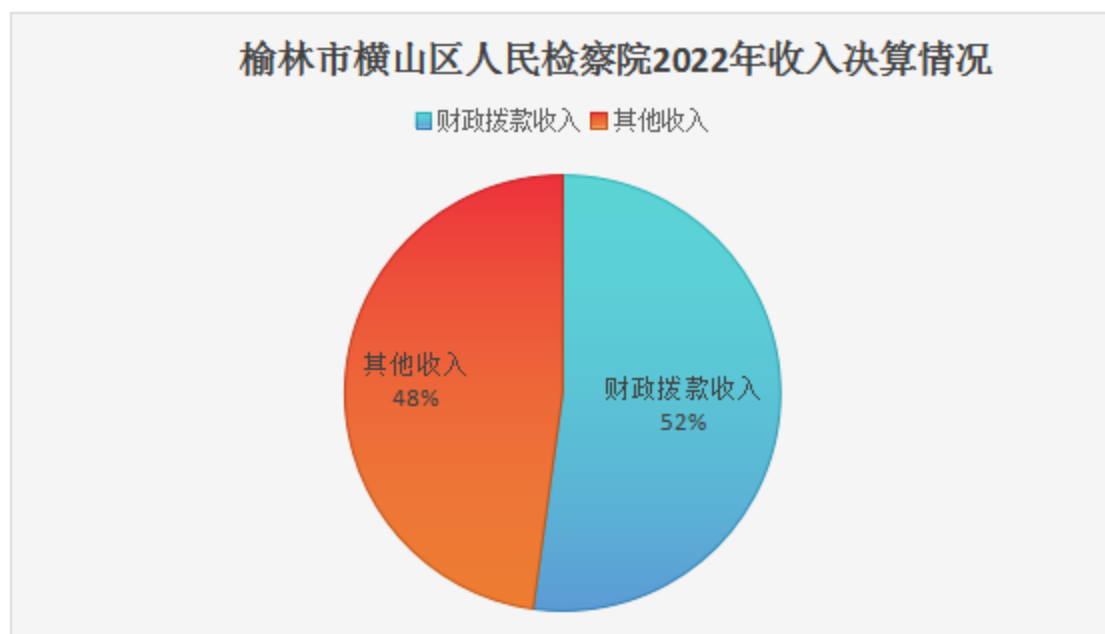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1397.8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219.84 万元，增长 18.66%。主要是调整 2021 年新入职公务员工资及公用经费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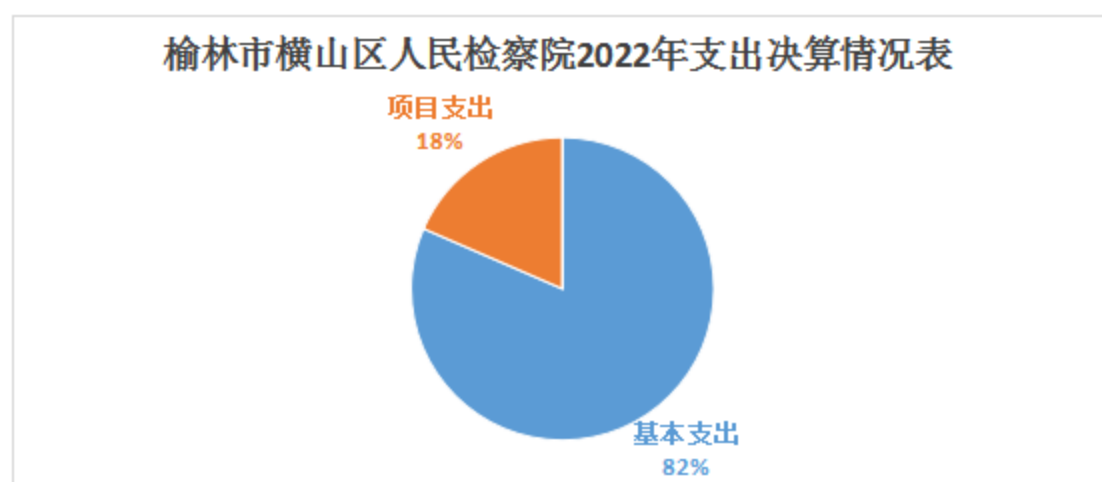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397.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29.16 万元，占 52.16%；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668.67 万元，占 47.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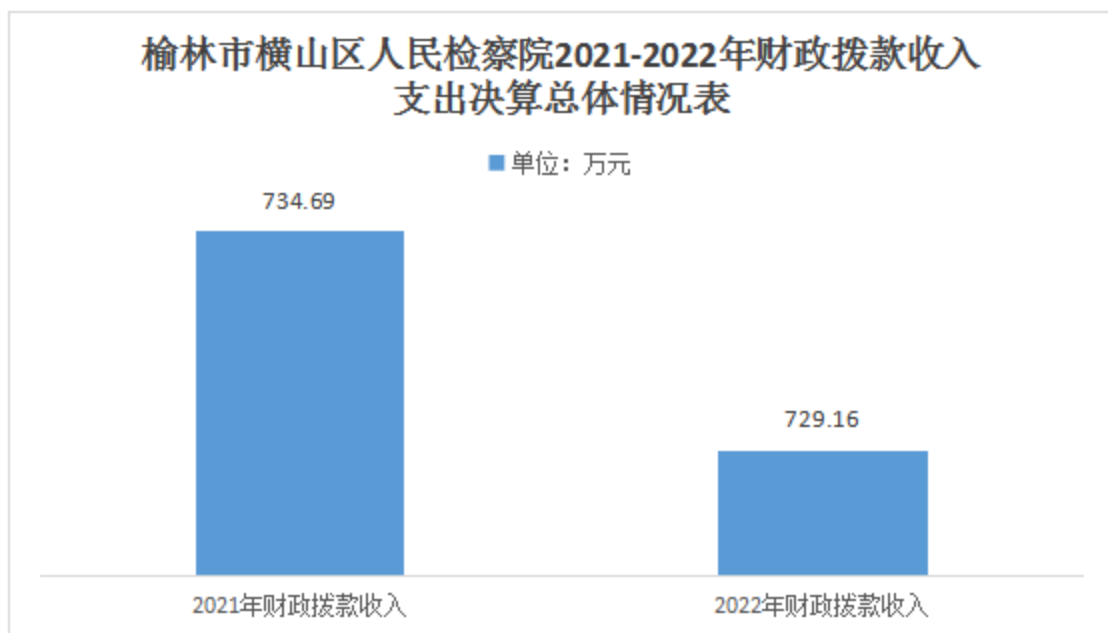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97.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39.34 万元，占 81.5%；项目支出 258.49 万元，占 18.5%；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 729.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减少 5.53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预算缩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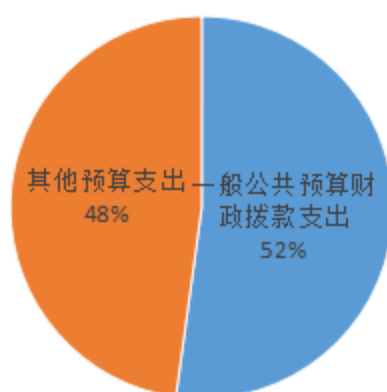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729.16 万元，支出决算 729.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52.16%。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53 万元，下降 0.75%，主要原因是公共安全支出预算缩减。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占比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其他预算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行政运行（项）。

预算为 35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3.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其他检察支出（项）。

预算为 27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7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

预算为 1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预算为 13.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预算为 2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预算为 25.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80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59.6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343.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救济费。

（二）公用经费 216.09 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

公费、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单位）2022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59.27 万元，支出决算 59.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为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2 辆，预算 31.92 万元，支出决算 31.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27.35 万元，支出决算 27.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02.95 万元，支出决算 102.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 102.95 万元，主要原因是上年度数据填写有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2 年度无政府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末，本部门（部门）共有车辆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

2022 年当年购置车辆 2 辆；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本部门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工作，建立了绩效管理

制度体系，出台了的各类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办法；完善了绩效管理工作机制；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和流程为：

（一）设定绩效目标。部门（单位）编制支出预算时，应当设定绩效目标。

（二）确定被评价的部门（单位）或项目。

（三）撰写绩效报告。预算年度终了或跨年度重大项目实施一定阶段时，部门（单位）应当分析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撰写绩效报告。

（四）完成绩效评价。评价部门根据被评价部门（单位）的绩效报告，对其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进行绩效评价，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报送财政部门备案。

（五）绩效评价结果反馈和应用。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2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所有资金（含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资金）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202.61 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27.79%。

组织开展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部门能够做到专款专用，及时自评。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市级部门决算中反映司法救助 2 个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办案业务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213 万元，执行数 1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中省政法转移支付办案（业务）经费用于单位办理各类案件（业务）所需开支，经费开支实行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各部门经费管理办法，确保专款专用；业务装备费是各单位根据发展规划和业务工作需要，按相关流程采购业务装备。

2. 司法救助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10.5 万元，执行数 10.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完善相关手续；积极与被救助人员取得联系，及时发放救助资金，确保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3.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救助项目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11610823016086603P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5	10.5	10.5	10	100%	9
	其中：财政拨款		10.5	10.5	10.5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 3：提高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目标 1：做好司法过程中对困难群众的救助工作，合理有效的使用司法救助资金 目标 2：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解决涉法涉诉困难群众的合理诉求，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 3：提高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地方基层政法部门数量	≥1 个	1 个	10	10	
			支持政法部门救助案件数量	≥3 件	3 件	10	10	
		质量指标	各级政法部门严格按照《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进行救助	详见《陕西省司法救助制度实施办法（试行）》	按规定执行	10	10	
		时效指标	及时受理群众申请，确保尽快解决困难群众实际问题	收到财政部门拨款后 3 日内，将救助资金发放到受援人	按时完成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10.5 万元	10.5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稳定社会市场经济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司法救助，解决了一部分困难群众民生问题，促进了社会和谐稳定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9.5	还需努力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司法工作的顺利开展	中长期	中长期	10	9.8	还需努力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对政法部门的工作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9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项目名称		中省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11610823016086603P			实施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 初 预 算 数	全面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3	213	192.11	10	90%	9	
	其中:财政拨款	213	213	192.11	—	90%	9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建设, 提升政治站位 2: 坚定不移推进业务建设, 提升办案质效 3: 坚定不移维护司法公正, 提升社会公信力 4: 坚定不移提升服务水平, 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1: 坚定不移加强党的建设, 提升政治站位 2: 坚定不移推进业务建设, 提升办案质效 3: 坚定不移维护司法公正, 提升社会公信力 4: 坚定不移提升服务水平, 打造过硬检察队伍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 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 析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办理案件数 量	≥580 件	≥580 件	10	10	
			购置办案装 备数量	≥6 套	≥6 套	4	4	
		质量 指标	办理案件结 案率	≥95%	≥95%	10	10	
			办案业务费 用于办案的 比例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购置装备费 用支付时间	法定时限内 完成装备验 收合格后 7 日内	按要求完 成	10	10	
			相关费用支 付时间	案件办结后 30 日内	按要求完 成	3	3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213 万元	192.11 万元	3	2.8	年底因疫情影响，部分票据未及时送达财务处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使社会主义市场经济	平稳发展	平稳发展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办案业务费及装备经费保障水平	保障必要的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保障必要的办案业务经费支出	10	10	
		可持续效益指标	维护司法公正公开公平	维护司法公正公开公平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促使社会生态文明	得到发展	得到发展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部门办案经费得到保障	中长期	中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10	9.5
总分						99.3	
备注：“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在“项目资金”栏内）。如有特殊情况，除预算资金执行率外，其他指标权重可作适当调整，但总分应为 100 分。各部门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93.5，全年预算数 1397.83 万元，执行数 1397.8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把“两个维护”和习近平总书记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的“十一个坚持”落到实处，统筹发挥好刑事、民事、行政和公益诉讼四大检察职能，认真落实最高检一号、二号、三号、四号检察建议，深化法治横山、平安横山建设，推动扫黑除恶常治长效，积极化解矛盾、促进社会治理创新，抓实检察人员业绩考评，深入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不断提升检察工作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经济科目细化不合理，主要原因是财务人员未能及时学习新的会计知识。下一步改进措施：及时合理调整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准备率；财务人员加强学习，提升自身业务水平。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 年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指标解释	分值	自评得分	扣分原因和其他说明
投入 (15分)	预算配置 (15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 $\leq 100\%$ ，计 5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5	0	财政供养事业人员和工勤人员没有编制
		“三公经费”变动率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计 5 分；“三公经费” > 0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0.5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 $\times 100\%$ 。	5	5	
		重点支出安排率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90\%$ ，计 5 分；80%（含）-90%，计 4 分；70%（含）-80%，计 3 分；60%（含）-70%，计 2 分；低于 60%不得分。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 $\times 100\%$ 。	重点项目支出：单位职能工作、《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等。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5	5	
过程 (40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率=0，计 3 分；0-10%（含），计 2 分；10-20%（含），计 1 分；20-30%（含），计 0.5 分；大于 30%不得分。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3	3	
		支付进度	春节前下达全部专项资金的 50%；6 月底前所有专项资金指标全部下达完。每出现一个专项未按进度完成资金下达扣 0.5 分，扣完为止。	按照相关规定，及时下达。	3	3	

过程		资金结余	无结余，得 3 分；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得 2 分；结余超过上年结转，不得分。	按照相关规定，足额下达。	3	2	有结余但不超过上年结转
		“三公经费”控制率	以 100%为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计 6 分；每超过一个百分点扣 1 分，扣完为止。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times 100\%$ 。	6	6	
	预算管理 (15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1 分； ②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1 分； ③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执行相关制度。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①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②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③项目支出按规定经过评估论证； ④支出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⑤资金使用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和完善性	①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1 分； ②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0.5 分； ③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0.5 分； ④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0.5 分； ⑤基础数据信息和汇集信息资料准确，0.5 分。	预决算信息是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管理相关的信息。	3	3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率等于 100% 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 $\times 100\%$ 。 政府采购项目中非预算	3	3	

				内安排的项目除外。			
		公务卡刷卡率	公务卡刷卡率达 50% 以上的，得 3 分。 每减少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公务卡刷卡率=公务消费刷卡支出/授权支付*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榆林市市级预算单位公务卡管理暂行办法》、《关于进一步规范全市财政资金支付行为的规定》加强公务卡的使用和管理。	3	3	
过程	资产管理 (10 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①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2 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 分。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3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①资产保存完整；②资产配置合理； ③资产处置规范；④资产账务管理合规，帐实相符；⑤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以上情况每出现一例不符合有关要求的扣 1 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4	4	
		固定资产利用率	每低于 100% 一个百分点扣 0.1 分，扣完为止。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3	2.5	
产出 (25 分)	职责履行 (25 分)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完成情况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25	10	
		省市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完成情况					
		单位职能工作					
效果 (2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经济效益	此三项指标为设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时必须考虑的共性要素，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	此三项指标结合单位实际情况进行细化。	15	10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设置，并将其细化为相应的个性化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5%（含）以上计 5 分； 85%（含）-95%，计 3 分； 75%（含）-85%，计 1 分； 低于 75%计 0 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	5	5	
总分					100	93.5	
备注：根据资金支出实际情况，对“三级指标”进行增加或删除，并将修改后的“评分标准”和“指标解释”进行细化，总分为 100 分。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2 年度未开展重点项目绩效评价。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榆林市横山区人检察院的决算数据反映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汇总情况。

4. 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7660077。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

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29.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251.49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668.6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7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3.8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7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97.83	本年支出合计	58	1,397.8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397.83	总计	62	1,397.83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397.83	729.16	0.00	0.00	0.00	0.00	668.67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1.49	644.11	0.00	0.00	0.00	0.00	607.38
20404	检察	1,239.99	632.61	0.00	0.00	0.00	0.00	607.38
2040401	行政运行	841.33	353.41	0.00	0.00	0.00	0.00	487.92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8.66	279.20	0.00	0.00	0.00	0.00	119.46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4	39.15	0.00	0.00	0.00	0.00	29.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7	39.15	0.00	0.00	0.00	0.00	29.3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65	26.10	0.00	0.00	0.00	0.00	19.5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2.82	13.05	0.00	0.00	0.00	0.00	9.7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28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2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7	20.10	0.00	0.00	0.00	0.00	13.7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7	20.10	0.00	0.00	0.00	0.00	13.7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7	20.10	0.00	0.00	0.00	0.00	13.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3	25.81	0.00	0.00	0.00	0.00	17.9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3	25.81	0.00	0.00	0.00	0.00	17.9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3	25.81	0.00	0.00	0.00	0.00	17.9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97.83	1,139.34	258.49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51.49	993.00	258.49	0.00	0.00	0.00
20404	检察	1,239.99	981.50	258.49	0.00	0.00	0.00
2040401	行政运行	841.33	816.70	24.63	0.00	0.00	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98.66	164.79	233.87	0.00	0.00	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1.50	11.5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74	68.7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8.47	68.47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45.65	45.6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22.82	22.82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87	33.8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3.87	33.8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3.87	33.87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3	43.73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3	43.7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3	43.73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29.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44.11	644.1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9.15	39.1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0.10	20.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81	25.8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729.1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29.16	729.16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729.16	总计	64	729.16	729.16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29.16	559.67	169.49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44.11	474.62	169.49
20404	检察	632.61	463.12	169.49
2040401	行政运行	353.41	328.78	24.63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79.20	134.33	144.87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50	11.50	0.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1.50	11.5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15	39.1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9.15	39.15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10	26.1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05	13.0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0.10	20.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10	20.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10	20.1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1	25.8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1	25.8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1	25.8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单位）：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31.5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09
30101	基本工资	96.09	30201	办公费	111.34
30102	津贴补贴	112.57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9.09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10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05	30207	邮电费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10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8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46.6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78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5.97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12.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7.3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4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43.58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项目		年初结 转和结 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 名称			小计	基本 支出	项目 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汇总)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单位): 榆林市横山区人民检察院

金额单位: 万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59.27	0.00	59.27	31.92	27.35	0.00	0.00	0.00
决算数	59.27	0.00	59.27	31.92	27.35	0.00	0.00	0.00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 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 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 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 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 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 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 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 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 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

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